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之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药玻”或“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山东药玻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的募集资金在2017年度（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30号）核准，同意山东药玻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636,700股新股。公司实际发行46,174,862股，发行价格为14.6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75,999,979.6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10,960,000.00元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65,039,979.68元。截至2016年12月8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6)第538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山东药玻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规定，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开设了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并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

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一) 银行存款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	1603008129022109790	198,499,979.68	10,582,822.9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	215631682613	199,000,000.00	3,091,447.6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698853832	269,000,000.00	27,754,733.24
合计		666,499,979.68	41,429,003.82

初始存入金额包含其他银行账户已经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810,000.00元和应付未付发行费用65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发行费用已支付。

(二) 购买理财产品

单位：元

发行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余额	产品类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钥匙 本利丰	50,000,000.00	保本保证收益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 日增利 92 天	238,000,000.00	保证收益型
山东沂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民益源	18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东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盈理财” 喜赢盈 系列	30,000,000.00	保证收益型
合计		598,000,000.0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4,099.07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根据《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山东药玻年产18亿只一级耐水药用玻璃管制系列瓶

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到位时，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8,172,457.39元。

2017年1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议案》，实际置换金额为18,172,457.39元。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鉴证工作，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7)第0114号鉴证报告。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山东药玻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

本年度，山东药玻不存在变更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山东药玻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关于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应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17年，山东药玻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邱勇



刘斌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504.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99.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99.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定收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年产18亿只一级耐水药用玻璃管制系列瓶项目		66,504.00		66,504.00	4,099.07	4,099.07	62,404.93	6.16			否	否
	合计		66,504.00		66,504.00	4,099.07	4,099.07	62,404.93	6.16				
未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正文“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